

天人之聲

VOICE OF HEAVENLY PEOPLE



256期

2023 冬

蘇佐揚牧師1943年創辦，www.weml.org.hk



約翰福音所載最後的神跡

約翰福音廿一章

編輯部

約翰福音廿一章是約翰獨有的記載，是十分動人的一章，是約翰福音最後的一章，也是四福音最後的一章，如果沒有這一章，便不可能有使徒行傳，因為這一章所記載，充滿主的柔情慈意。雖然彼得曾三次不認主，但耶穌並沒有三次不認彼得。耶穌復活之後，特意到加利利的提比哩亞城海邊，向七個門徒顯現，又施行了最後的神跡，為重操故業的七個門徒預備早餐和讓他們網了一百五十三條大魚。

一、西門彼得重操故業。彼得在耶穌復活之後，雖然在馬可樓兩次看見了復活之主，但在耶穌復活之後，祂在世上仍有四十天時間和他們同在(徒一 3)。所以耶穌曾向多人顯現，這一次特地到加利利海濱，向那曾三次不認主的彼得顯現。

彼得當時不知何故要再打漁，是否覺得生活無聊？他和六位門徒在一起之時，彼得對他們說：「我打漁去。」於是那六人應聲說：「我們也和你同去。」他們一同上船，出海，但「那一夜並沒有打著甚麼」。真是「走在神旨意之外的一切行動，都是枉然。」

二、耶穌來了，賜給他們豐富的恩典。這段經文中出現幾個「沒有」。

1. 他們一夜並「沒有」打著甚麼。
2. 耶穌問他們有甚麼可以作早餐之時，他們的回答是：「沒有」。
3. 魚雖這樣多，網卻「沒有」破(11 節)。

4. 門徒中「沒有」一個人敢問他，你是誰(12 節)。但主耶穌來了，用神跡方法，賜給他們豐富的收獲，竟然網到一百五十三條大魚，耶穌又用神跡方法為他們預備美味可口的早餐，包括炭火所烤的魚和餅。這早餐並非門徒預備的，耶穌又用祂的大能保護他們的網，所以能盛載那麼多大魚，網卻沒有被。他們在吃早餐時，不需要再問這位「奇人」是誰，因為他們都知道是主了。

三、彼得束上一件外衣，跳在海裏，不是彼得因為見主來了，心裏有愧，設法想跳海逃走，乃是要設法將那網大魚和別的門徒一同拖到岸邊。因為耶穌吩咐他們要把網撒在船的右邊(6 節)。魚甚多，網也重，所以要幾個人一同把這大網拉到岸上。在這段經文中，我們也看見三個「束上」。

1. 是彼得束上外衣，從事世界的工作，撒網捕魚。

2. 後來耶穌教訓他之時，說多兩次「束上」(18 節)。「你年少的時候，自己束上帶子，隨意往來」，這個「束上」是為自己束上，按自己私意行事，不問神旨。他在跟隨主三年多的時間，就是如此。

3. 年老的時候，別人要把他「束上」，帶他到不願意去的地方，為主倒釘十字架。所謂「年少」，指靈性幼稚之時，「年老」則指靈性高深之時，一切都順服神旨，完成傳道救人聖工了。

* * * * *

天人
幽默

婚禮

佚名

小女孩初次參加婚禮，她問媽媽：「為什麼新娘所穿的婚紗是白色的？」

媽媽：「因為她與所愛的人結婚，特別高興，所以穿上白色的禮服。」

女孩：「那麼為什麼新郎要穿黑色的禮服？」

誰有資格講道？

編輯部

在外國一個小鎮，某教會新聘請了一位黑人牧師，他任職後首次上台講道。怎料會眾中一位姊妹遞給他一張紙條，上面寫着：「你不配上台講道，因為我知道你的過去：

1. 你曾是殺人犯，被判入最高設防的監牢，終身監禁。
2. 你曾販賣毒品。
3. 你曾虐待妻子。
4. 你曾盜用公款。
5. 你曾持槍打劫銀行。
6. 你曾欺騙銀行。
7. 你是無惡不作的罪人……。」一共十項之多。

牧師看見這張紙條之後，將這姊妹寫的內容向大家讀了一次，並說：「我承認，這是我一生所作的惡事，但神已經赦免了我的罪過，使我悔改歸正，成為新造的人。」

假若罪犯不能重新做人的話，那麼跌倒後的使徒彼得豈不只能自慚形穢，沒有面目見人？因他曾誇下海口，說：「即使眾人不認主，我亦要為耶穌死，我一定不會否認主。」假若罪犯不能重新做人的話，彼得豈不只能返回迦百農，重操故業，出海以打魚為生？

假若罪犯不能重新做人的話，那自稱是罪魁的保羅，又怎可以事奉主呢？保羅大大逼迫信這道的人，更捉拿過不少信徒，使他們下在監裏，甚至被殺，更口吐威嚇的話恐嚇信徒。假若罪犯不能重新做人的話，他豈非要隱藏自己的過去，改名換性，自我放逐在一些窮鄉僻壤，過其織帳棚的生活餬口？

歷世歷代多少「罪人」悔改後為主而活，放棄屬世的享受，過着清苦的生活，目的是要挽回失去的光陰。

猶太戰記

希律被阿拉伯王馬古斯（Malchus）拒絕

【14.1】#274 與此同時，希律相信他的哥哥仍然活著，就越發加速向阿拉伯趕去，非常迫切地想要從阿拉伯王那裡得到一筆錢財。他想靠這筆錢打發貪婪的巴底亞人，解救法賽爾。但是，如果阿拉伯人的確無情地忘記了他和希律的父親曾經的友誼，而且十分吝嗇，不願意給他任何饋贈，希律就決定向他借錢來作贖金，並把法賽爾的兒子作為抵押。#275 當時法賽爾的兒子和希律在一起，是一個只有七歲的男孩。此外，他還準備給那些曾經為他效力的推羅人三百他連得，作為擔保。#276 然而，希律的熱情無法改變命運。法賽爾死了，希律非常愛他的哥哥，現在卻成了一場空。同時，希律又發現阿拉伯人已經不再是他的朋友。阿拉伯國王馬古斯下達了非常苛刻的命令，要希律立刻離開他的領地；並且假裝他是從巴底亞人那裡得到正式的命令，要驅逐希律離開阿拉伯。事實上，馬古斯已經決定不再償還對安提派特的債務，而且定意卑鄙無恥到底。因為他曾經從安提派特那裡得到了錢財，然而在他的孩子需要的時候，他卻決定拒絕給予任何回報。那些勸說馬古斯做這卑鄙下流事情的提議者，都是朝廷上有權有勢的人。他們和馬古斯一樣，都希望盜用安提派特交托給他們的錢財。

路經埃及，繼續往前

【2】#277 希律發現阿拉伯人對他極不友好，而原因正好是希律向和他們做朋友的動機，於是他照自己的感覺回應了送信的人，調轉方向，往埃及去了。第一個晚上，希律在埃及的一座神廟裡安

營，在那裡他聚集了那些跟在他後面的人馬。#278 第二天，希律前往里諾科魯拉（Rhinocorura）¹，在那裡聽到了法賽爾去世的消息。希律嚴重的焦慮變成的沉重的憂傷²，並重新上路，繼續自己的行程。這時，阿拉伯國王才開始後悔自己的行為，匆忙打發信使去召回當初尋求他，卻被他侮辱的人。然而為時已晚，希律勝過了他們，在他們趕上他之前，到達了皮魯細姆。#279 起先，駐紮在皮魯細姆的海軍拒絕讓希律通過，於是希律就向掌權者請求。掌權者出於對希律的名聲和地位的敬重，護送他來到亞曆山太。當希律進入亞曆山太城的時候，受到了克裡奧派特勒隆重的歡迎。克裡奧派特勒希望給希律下達命令，讓他率兵去遠征，是她正在盤算的一次征伐。然而，希律回避了皇后的請求，不是推脫說在冬季遠征很危險，就是用來自義大利的騷擾做搪塞的理由，並出海開往羅馬。

路經羅底島（Rhodes）

【3】#280 在離開旁非利亞後，希律一行人的船幾乎沉沒。他們把船上龐大的貨物都扔到海裡，歷經各種困難，才安全到達羅底島。那裡剛剛和凱西斯打過仗，是一個滿目蒼夷的城市。在羅底島，希律受到了他的朋友托勒密和撒非努斯（Sapphinius）的歡迎。雖然這時希律缺乏資金，但還是得到應允，建造了一艘巨大的戰船。希律和他的朋友們乘坐這艘戰船來到布魯迪森（Brundisium），並加速前往羅馬。

¹ 或裏諾科盧拉（Rhinocolura），位於埃及和巴勒斯坦邊境的沿海城市。

² 這似乎是最好的手抄本的含義，直譯就是“雖然不再需要為他的哥哥擔心，却加添了同樣沉重的憂愁”。特雷爾（Traill）參照了一份比較次等的手抄本，譯成“在這種情況下，希律沉浸在巨大的悲痛中，以至于擯棄了原來的焦慮”，威士頓（Whiston）和雷內克也這樣翻譯。

到達羅馬

#281 希律首先等候安東尼的接見，因為安東尼是他父親的朋友，告訴他自己的故事和家庭的不幸，並且他如何離開被圍困在一座要塞裡最親的親人，在寒冷的冬天，跨越大海，來尋求安東尼的幫助。

依靠安東尼的影響，元老院宣佈什律為耶路撒冷的王

【4】#282 安東尼被希律逆轉的命運而感動，並表示同情。安東尼又回想起安提派特的熱情，但最重要的是，還是被眼前這個男人的英雄氣概而折服，於是決定加封希律做猶太人的王，之前安東尼曾經委任希律做分封王³。#283 除了敬佩希律之外，安東尼自己也很憎恨安提古諾，這也是促使他支持希律的有力動機。安東尼認為安提古諾是一個煽動叛亂的人，是羅馬的敵人。凱撒比安東尼更樂意支持希律。當他凝視希律時，他從希律身上看到了積極進取的品格；他也回憶起安提派特在埃及的戰役中⁴和他父親的交情，他的熱情好客和始終如一的忠誠。#284 於是凱撒召集元老院，由梅撒拉在阿查提諾（Atratinus）的協助下，向元老院引見了希律，詳細商討了希律父親的汗馬功勞，還有希律對羅馬人民的好意。與此同時，梅撒拉又呈明安提古諾是羅馬的敵人，不僅因為安提古諾從前和羅馬人有過爭執，同時也是因為安提古諾藐視羅馬的權威，從巴底亞人的手裡得到王位，他的行為是不對的。這番話引起了元老院的騷動。然後，安東尼上來表示，考慮到羅馬人和巴底亞人的戰爭，讓希律做王是一件有利的事。他的提議得到了元老院一致的同意。#285 會議結束後，兩位執政官和其他地方法

³ §244。

⁴ §§187 及後面的章節。

官先行離開，安東尼和凱撒護送希律在他們中間，也離開了元老院的會議廳，並且給神明獻祭，把詔書存放在國會大廈。這就是希律登基的第一天【西元前 40 年】，安東尼用筵席來招待希律。

安提古諾圍困希律在馬薩達的家人

【15.1】#286 在此期間，安提古諾一直在圍困馬薩達的居民。馬薩達雖然有充足的日用供給，但是缺水。在這樣的困境中，希律的弟弟約瑟和他手下的兩百人決定逃往阿拉伯，因為他們聽說馬古斯已經後悔自己惡毒地對待希律。#287 正當約瑟打算離開城堡的時候，下了一場大雨。所有的蓄水池都裝滿了水，於是約瑟也不需要逃亡了。相反，馬薩達的衛兵開始主動出擊，對抗安提古諾的軍隊；有時是公開搏鬥，有時是埋伏襲擊，並消滅了大量的敵人。不過他們並非每次都能取勝，有時局勢逆轉，他們就被迫撤退。

文提圖（Ventidius）和西羅（Silo）在敘利亞

【2】#288 與此同時，羅馬將軍文提圖奉命離開敘利亞，出兵遏制巴底亞人。他一路追趕巴底亞人，來到了猶大；名義上是來援救約瑟和他的朋友們，事實上是想敲詐勒索安提古諾。#289 於是，文提圖就駐紮在緊靠耶路撒冷的區域，並在自己的貪婪得到滿足後，帶著他龐大的軍隊撤退了。不過，他留下一支分隊委託西羅指揮，爲了防止由於他率領大軍撤退，引起有人察覺他的這次行動只是爲了替自己謀利。至於安提古諾，他還是希望重新得到巴底亞人的幫助。同時，他也討好西羅，就像他曾經討好文提圖一樣，以免在實現自己的願望之前，會招惹麻煩。

奧古斯丁對亞當犯罪的看法

編輯部

古教父奧古斯丁論亞當所犯的罪時，說他的罪不是單純而是複雜的，他所犯的罪行如下：

一、犯了驕傲之罪。因為他吃禁果時，不在神權管理之下，乃在自己的管理之下進行的。

二、犯了褻瀆之罪。因為他「不信」神的話，不以祂的禁令為真確。

三、犯了殺人之罪。他明知吃了禁果「必定死」，他竟然吃了，無異自殺，招致死亡，同時也使他的子孫陷入死亡。

四、犯了淫亂之罪。因他清潔的心靈被詭詐的蛇所污穢，變成不純潔的人。

五、犯了偷竊之罪。因他竟然膽大地偷吃神所禁止不准吃的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

六、犯了貪婪之罪 因他貪求滿足於生活之外的東西。

原罪的研究

「原罪」(ORIGINAL SIN)，聖經並無此名稱，這是使徒時代以後第二三世紀的教父們在研究亞當犯罪的問題時，所製造的一個神學名詞。當時有一位修道士名叫「伯拉求」(PELAGIUS 伯拉求，生於主後 360 年，是英國修道士，提倡異端，不承認亞當的罪性傳於後人，亦即不承認人類有原罪的神學理論)，認為亞當犯罪，罪只歸自己，絕不會歸於他的子孫，每一個人犯罪只歸到自己身上，亞當並沒有把有罪的性情傳與後代，只留下一個犯罪的壞榜樣給後代而已。

當然這種理論是不合聖經的，不合保羅所獲得的啓示，因為在羅馬書五章 12-21 節所宣佈的，清楚告訴我們，亞當犯罪後，

「眾人都犯了罪」(12 節)。亞當犯罪後，罪入了世界，死也隨即而來，死就臨到眾人。證明亞當犯罪的結果，自己死，他的後裔也死，如果亞當犯罪祇是他一個人的事，他自己死便是了，他的子孫不應該死。

古教父奧古斯丁首先提倡「原罪」之說，以反對伯拉求的異端，其他的教父也認同奧古斯丁的神學理論。因此，這「原罪」的理論便傳與下代教會。聖經中雖無「原罪」一詞，但這原罪的神學理論便是根據羅馬書五章而產生。

所謂「原罪」，亦即人類第一件罪惡的行為，但這一次的罪行，敗壞了亞當聖潔的天性，變成「敗壞的天性」，因此亞當與夏娃所生的子孫便「承繼」了這種因罪而敗壞的天性。

主張豫定論的神學家「加爾文」(CALVIN)為原罪下了一個定義如此說：「原罪，是人類本性上一種遺傳的邪惡和敗壞，散佈在心靈各處，使我們被神憎惡，人們亦因此而產生情慾的事。」

世人的罪是由遺傳而來，非由模倣而來，從不潔的根，便生出不潔之果。兒童天真無邪，雖然尚未表現犯罪的力量與事實，但「罪的種子」已在他們心中，長大以後，那種子便產生犯罪的果子了。

我們相信，亞當在吃禁果的時候，即他犯罪的時候，他的子孫並沒有參加他當時的犯罪行動。但他犯罪後敗壞了自己，他的子孫便接受了他生命中因犯罪而敗壞的本性，因此每一個人也會犯罪。人們所犯的罪，神學家稱之為「本罪」，即本人所犯的罪(ACTUAL SIN)。

照保羅所得的啓示，亞當是代表全人類的一個人，這是人類的整體觀，因為人類的生命是從亞當夏娃傳下來的，因此亞當犯罪，人類雖未參與他犯罪的行動，但卻要承受他犯罪的刑罰。

照樣，基督也是一個整體的代表，凡信耶穌的人、都可以因

祂的恩典由罪人變成義人了。

失責的亞當

夏娃吃了禁果，也給她丈夫吃，她丈夫也吃了，原文是「也給 𐤒 𐤍 𐤓 NATHAN 與她同在 𐤔 𐤍 𐤕 IMMAD 的丈夫吃」，證明當時亞當是與夏娃同在，或最少在蛇引誘之後，夏娃吃果以前，亞當已走到夏娃身旁，所以說「給與她同在的丈夫吃」。

有人問，夏娃受蛇引誘時，亞當在甚麼地方呢？爲甚麼他不和夏娃同在，幫助她抵抗蛇的引誘呢？

有人如此相信，當時亞當正在伊甸園進行修理工作，所以不在夏娃身邊，又有人相信當時亞當因工作完畢，正在午睡。又有人以爲亞當雖然在夏娃身邊，但對蛇的引誘，不予干涉。因爲原文明明說，「夏娃給與她同在的丈夫吃」。可是有人說：可能在夏娃正要吃果之時，亞當才走前來與她會面。

始祖犯罪後的結果 創三章 7 節

始祖違背神命，犯了大罪，犯罪的結果如下：

- 一、眼睛開了(7 節，下同)。
- 二、知道自己赤身露體。
- 三、設法遮羞。
- 四、取無花果樹葉編織裙子。
- 五、天起涼風(8 節，下同)。
- 六、懼怕聽見神的聲音。
- 七、躲藏在樹林中。
- 八、製造謊言。
- 九、推卸罪責(12 節)。
- 十、接受審判、痛苦與死亡(16-19 節)。
- 十一、被趕出樂園(23-24 節)。
- 十二、失了吃生命樹果子的機會(22 節)。

眼睛就明亮了之後

「他們二人的眼睛就明亮了 𐤓 𐤒 𐤕 PAQACH，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體，便拿無花果樹的葉子，爲自己編作裙子。」

當蛇引誘夏娃時，曾對她如此說：「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5 節)，但沒有進一步說明，他們眼睛如何明亮，及明

亮之後，會看見甚麼。夏娃聽了蛇的引誘，也未曾問牠，他們眼睛如果開了，會看見甚麼。

到底他們吃了禁果之後，眼睛果然開了(見上文對此點的兩種解釋)，他們首先看見的，乃是「羞恥」，因為他們看見自己和對方都是赤身露體的，他們失了稚子之心，有了成人之羞。

馬上，他們知道受騙了，蛇所說的話對他們是有害的，因為他們在犯罪前，「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創二 25)，可是吃了禁果之後，會看見自己是這樣難看的樣子？

跟着，他們「能知道善惡」，即知道自己已離開善而陷入惡，知道自己違背神的禁令為惡，也知道自己不再是天真無邪，思想純潔的善人了。於是他們的希望變成失望，痛苦難言了。

可是，夏娃可能安慰亞當說：還好，我們仍然活着而未死，你是不是曾告訴我，神說過，我們吃的日子，「必定死」麼？為甚麼我們還不死呢？是否蛇所說的「你們一定不死」是真的呢？但是神怎能說話而不兌現呢？到底蛇與神，誰說的對呢？於是他們心中起了一個大問號。

還有，夏娃在觀察那禁果時，曾覺得它能使人有智慧(見上文已講述)，但是他們吃了禁果之後，有甚麼智慧呢？他們馬上有了智慧的第一種表現，「用無花果樹編織裙子遮羞」。這是人類第一種「家庭工業」，也是人類第一次懂得「編織的藝術與技巧」。

最後，他們舉目望天，不知道在他們犯了神的禁令之後，耶和華神如何對付他們。所以在羞恥之後，便是恐懼了。

請默想主耶穌對法利賽人所說的幾句「未加註釋」的話，說：「你們若瞎了眼，就沒有罪了，但如今你們說：我們能看見，所以你們的罪還在。」(約九 41) 眼睛與罪有如此密切的關係，我們豈能不儆醒？

伯大尼乃是受苦之家

(約翰福音十一章 1-6 節)

蘇佐揚

有一個患病的人，名叫拉撒路，住在「伯大尼」，就是馬利亞和她姐姐馬大的村莊。她姊妹兩個就打發人去見耶穌說：

「主阿，你所愛的人病了。耶穌聽見就說：『這病不至於死，乃是為神的榮耀，叫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1-4 節)

「伯大尼」原文 Βηθανία BĒTHANÍA，原意是「受苦之家」，亦有人用亞蘭方言解釋作「無花果之家」，或「詩歌之家」。主耶穌時常到伯大尼，表示祂願意親近受苦的人。

伯大尼位於橄欖山麓，離耶路撒冷約六華里。現在遊客可以乘汽車由橄欖山下來，途中必須經過伯大尼，然後才能到耶路撒冷。遊客站在伯大尼公路上可以遠望耶路撒冷，也可以在伯大尼參觀拉撒路禮拜堂。堂側便是傳說的馬大、馬利亞與拉撒路之家。拉撒路的墳墓則在後面之不遠處。我曾到一個伯大尼亞拉伯基督徒的家中喝咖啡，也在他的院子遙望聖城，這使我幻想主耶穌當年曾到伯大尼這受苦之家的情景。

苦難與平安都在神的計劃中，且有同等重要的價值。我們在苦難時為神所完成的任務，往往是在平安時所不能完成的。

我們在苦難時能彰顯出的神的榮耀，常常是不能在平安時去彰顯的。平安好像進食滋補品，苦難倒像喝一服輕瀉劑。苦難也好像是掃除室中的垃圾，平安就像是增加室中的美麗裝飾。

既然主耶穌說，拉撒路的疾病能顯出神的榮耀，那麼受苦之家並非羞恥，乃是榮耀的記號。在受苦之家中，我們看見主對我們的「莫不關心」，因此我們何必因世人對我們的「漠不關心」而憂愁呢？

多馬就是低土馬

(約翰福音十一章 9-16 節)

蘇佐揚

耶穌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拉撒路死了。」(14 節)「多馬」又稱為「低土馬」，就對那同作門徒的說：「我們也去和他同死罷。」(16 節)

「多馬」，原文 $\Theta\omega\mu\alpha\varsigma$ THŌMÁS，意即「雙生子」，乃是希伯來語。他又稱為「低土馬」，原文 $\Delta\iota\delta\upsilon\mu\omicron\varsigma$ DIDUMOS，乃是希拉語，意即「一雙」。他是一個多疑的門徒，當主耶穌復活後，曾向十個門徒顯現，多馬當時不在場，因此不相信主已復活。後來主耶穌為他再向眾門徒顯現一次，他才相信。因此，凡對真理懷疑的人，便會被稱為「多馬派」。

多馬雖然多疑，但卻是富有同情感的人，由他願意與拉撒路同死一事可見。多馬自從親眼看見主復活之後，便到印度傳道，後來被印度國王用鎗刺死。他果然如他所說與拉撒路一同死了，而且死得有價值。他雖然死了，但在印度所撒下的福音種子，後來開出千萬朵美麗的鮮花與可口的甜果。在印度南部現在有基督徒數百萬，而且有一間多馬堂，都是多馬這「雙生子」傳道的功勞。事實上，因多馬傳道而來的信徒何止「雙生」，簡直是「生生不已」！

今天許多基督徒雖然不懷疑主的真理，但在傳福音的事工上卻不像多疑的多馬會結出許多果子。許多基督徒家中也有雙生子或許多孩子，但他們有沒有奉獻一個孩子給主使用，甚至為主犧牲呢？我們當反思，自己為主作了甚麼？我們的孩子又為主作了甚麼呢？

「和散那」群眾曾轉變為「釘他十字架」群眾嗎？

新西蘭 蔡訓生

耶穌在受難的那一個逾越節前五日，騎驢進入耶路撒冷。馬可記載說：「前行後隨的人，都喊著說和散那。」(可十一 9) 有很多論者認為這些人五天後就改變心意，轉變為喊叫「釘他十字架」的群眾。然而根據四福音的記載並非如此。

「和散那」群眾的形成 耶穌在受難之前，曾在伯大尼叫拉撒路復活，當場很多猶太人信了耶穌¹。與此同時，那些硬心不信的，將這事蹟通報給法利賽人。這導致大祭司該亞法帶領全公會，議決要將耶穌置諸死地。這信耶穌的人和通報祂的人，可說是「和散那」群眾和「釘他十字架」群眾的雛型。

在耶穌騎驢進城前一天，祂來到伯大尼。有許多猶太人特地來看復活了了的拉撒路，也信了耶穌(約十二 9-11)，隔天他們就陪同耶穌進城。將近耶路撒冷，正下橄欖山時，跟隨耶穌的門徒，因「所見過的一切異能，都歡樂起來，大聲讚美神。」(路十九 37) 上來過節的加利利人是有信心的，有別於早些時撇棄耶穌的人(約六 66)。出城迎接耶穌的還包括了曠野地方以法蓮城的人(約十一 54，見 Michaels 頁 214²)。最後在城內，曾目睹耶穌使拉撒路復活的人，就出城歡迎並為耶穌作見證；見證的果效，是吸引了更多人出城去迎接祂(約十二 17-18)。由此可見「和散那」群眾至少包括五個小群體。當時公會已下達指令，要求百姓舉報耶穌在何處，故此迎接耶穌的群眾都付上了會被趕出會堂的代價(約九 22)。

「和散那」群眾的消失 耶穌進城時，全城都震動了(太廿一 10)。然而，祂只是「入了聖殿，周圍看了各樣物件。」(可十一 11)。NLT

¹ Kruse, Colin G. 2003, Tyndale NT Commentaries, IVP on 約 11:45; p.257。

² Michaels, J. Ramsey (1989). New International Biblical Commentary: John, Hendrickson.

研讀本聖經有一個很獨到的觀察，是馬可對於「熱烈歡迎耶穌進城群眾」的記述在這裡戛然而止，研讀本作者寫著：「群眾其實是消失不見了，在人們心目中，好像沒有發生過甚麼重大的事。」³ 四福音之後就再也沒有直接或明顯地提及過「和散那」群眾。

入城後百姓無聲但有力地面對公會 耶穌在入城後和被釘十字架前「天天在殿裡教訓人」。而那些「側耳聽祂」的，相信有來自「和散那」的群眾，也有耶路撒冷人(路十九 47-48)。林斯基指出，「耶穌從殿裡出來的時候」(可十三 1)，這是祂的最後一次離開聖殿，此後祂便永遠離開了聖殿⁴ (可十四 1)。根據福音書的記載，「過兩天是逾越節」，門徒在星期四晚預備逾越節的筵席(可十四 12) (猶太人星期五的開始)，所以由此可推敲耶穌離開聖殿那天應是星期二。福音書作者沒有提星期三發生了甚麼事，因此耶穌在聖殿裡教訓百姓的日子應只有星期一和星期二兩天(參路廿和廿一兩章)。

星期一早上，耶穌潔淨了聖殿，直接地挑戰了耶路撒冷政治和宗教領袖的權威，祭司長和文士都很擔心百姓會撇棄他們去跟隨耶穌(可十一 18)。而在星期二，耶穌在殿裡教訓百姓，公會的人來質問祂潔淨聖殿權柄的來源。耶穌卻反問他們約翰的洗禮，究竟是從天上來的還是從人間來的。他們說解答不了這個問題。接著，耶穌講了一個「兇惡園戶」的比喻，文士和祭司長一聽就知道比喻所指的就是他們。他們想要即時拘捕耶穌，可是百姓都「以耶穌為先知」(太廿一 46)。公會的人因懼怕百姓而放棄了行動(路廿 19)，他們不敢正面和群眾有衝突，轉而打發奸細(路廿 20)，想要在耶穌公開的言論中，套取任何反對羅馬政府的把柄。他們問應否納丁稅給該撒，耶穌回答說，「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耶穌這個論述也是當時百姓所認同的。公會的人因當著百姓的面(路廿 26)，那刻只好罷手。從上述三個場景分析，百姓在耶穌面對公會

³ NLT Study Bible (2008), Tyndale, p.1674.

⁴ 林斯基 (Lenski, R.C.H.) (1977). 馬可福音注解，道聲出版社，頁 475。

的擾亂或刁難時，他們雖不會發言，但他們是有識見和立場的。他們付上代價圍繞在耶穌左右，使公會的人不敢恣意妄為。在公眾的場合百姓從來不會站在公會的人那一邊，同時他們也不能參與公會的會議。

星期四晚上到星期五早上 公會的人要避開在節期逮捕耶穌，免得引起民眾暴動(可十四 2，新譯本)。所以猶大要「趁眾人不跟前的時候」出賣耶穌(路廿二 6)。而公會拿住耶穌之後，因為懼怕百姓生亂而不敢耽誤，他們就在夜裡倉猝審問耶穌(可十五 1，Hendriksen⁵)。在審訊過程中，耶穌一直保持著緘默。證人一來無法提出實據(太廿六 60)，二來證供互不相合(可十四 56)。該亞法因著耶穌回答祂是神的兒子基督，便認定這是僭妄的話，跟著全公會就決定「都定他該死的罪」(可十四 64)。耶穌大約是在星期五凌晨一至三時之間被公會定了罪 (Hendriksen，頁 395)，因此從時間上推測，「和散那」群眾並沒有也不能參與其中。

當時的公會只限於判罪而不能執行死刑，所以他們又將耶穌解送到巡撫彼拉多(約十八 31)那裡。那時「天還早」是譯自希臘文 *prōi* (約十八 28)，意思是羅馬夜晚的第四更，即凌晨三至六時之間 (Kruse，頁 357)。所以耶穌是在早上六時之前，就被解送到彼拉多的衙門的。彼拉多心裡明白「他們是因為嫉妒才把祂解了來」(太廿七 18)。經過審問之後，他三次向公會的人宣告「我查不出祂有甚麼罪來」。這個宣告的背後，代表他接納了耶穌的作為並非政治性(約十八 36)，因此公會的控告並不成立(路廿三 2)。

「釘祂十字架」群眾 把耶穌解到彼拉多面前的「眾人」(路廿三 1)，指的是路廿二 66 記載的「民間的眾長老連祭司長帶文士」。約翰福音則稱這些人作「猶太人」(約十八 31)，特指他們為宗教領袖和被他們所駕馭的人。他們告耶穌的罪狀有三，分別是誘惑國民(對抗羅馬政權)、禁止納稅給該撒，及稱自己是基督是王。他們控告

⁵ Hendriksen, William (1954). The Gospel of John, the Banner of Truth Trust, p.395.

耶穌「禁止納稅給該撒」，這和幾天前百姓所見證的相反(路廿 25-26)。因此，這「眾人」中，不可能有「和散那」群眾在內。

在希律把耶穌送回彼拉多後，彼拉多「傳齊了祭司長，和官府，並百姓」(路廿三 13)。這是「百姓」一詞第一次出現在聆訊中。這些百姓，按推測可能是在拉撒路復活那天，將耶穌的事通報法利賽人的人(約十一 46)，另一個可能性是祭司長的差役(約十九 6)和親族(徒四 6)。彼拉多對這些人說，我也曾將你們告祂的事，在「你們面前」審問祂。當我們回到彼拉多第一次聆訊時，出現在他「面前」的眾人，就是路廿二 66 記載的公會成員，由此理解，其中不可能有「和散那」的群眾。

定意參與謀殺和喪失自我 「釘他十字架」群眾的行為是卑劣的，他們「用詭計」捉拿耶穌(可十四 1)、「打發奸細裝作好人」(路廿 20)和「尋找假見證」控告耶穌(太廿六 59)。他們沒有負起照顧家國的責任，任由自己和子孫去擔當害死耶穌的罪(太廿七 25)。他們寧願要一個殺人兇手巴拉巴，而棄絕彼拉多三次宣告無罪的耶穌(路廿三 4, 14, 22)。他們脅逼彼拉多(約十九 12)去附和公會對耶穌的嫉妒(太廿七 18)。每個參與的人，都歪曲了事實，徹底地喪失人性，和需承擔可怕的後果。Hendriksen (頁 396) 提醒我們，不要只盯著審訊過程中的細枝末節，重點是公會很早已議決要置耶穌於死地(約十一 49-53)，現在他們是將謀殺付諸行動，相反「和散那」群眾中不會有人如此對待耶穌的(可九 39)。

「和散那」群眾跟隨耶穌始終不渝

在耶穌被釘死在十架後，就連聚集觀看的耶路撒冷人，都感到傷痛(路廿三 48)，那麼，「和散那」群眾又怎可能會加入傷害耶穌的陣營呢？「和散那」群眾豈會否定自我，在「釘他十字架」群眾之中呢？從以上種種資料可推測，「和散那」群眾在判罪的決定性時間上均不在場，事實上，他們堅定地信從耶穌，並沒有變節。

蠢驢與智者

(民數記廿二章)

香港 吳少利

你養寵物嗎？有些寵物很會與人互動，例如鸚鵡學舌很討人喜歡，但其實牠們並不知道自己在說些甚麼，只是模仿人的發音。聖經裡面有兩種動物會像人一樣有條理、有邏輯地說話。

第一種是蛇，牠開口對夏娃說了很多誘惑的話，成功令夏娃違背了神的命令。

第二種開口說話的動物，就是蠢笨的驢。驢耐勞負重，可以讓牠不停地轉圈拉磨。為免牠們轉到頭暈，也為了防止驢一邊拉磨一邊偷吃穀物，聰明的人類會在牠們工作時蒙住牠們的雙眼。誰知牠們雖頭不暈了，卻仍會趁人不留意時偷吃幾口。驢通常都是溫和馴良的，不過當牠們感覺到危險的時候，就會一反溫順，執拗地不肯乖乖聽話了，於是人們就形容人的固執是「驢脾氣」。

世人眼中的蠢驢，為何會開口教訓一個世人眼中的智者呢？

摩西帶領以色列人不斷打勝仗，因此當他們來到摩押平原時，摩押人見到以色列人就心裡害怕。毘奪城有個巴蘭，聽說他祝福誰，誰就得福；他咒詛誰，誰就倒楣。於是摩押王派出一批首領，帶上酬金，去請巴蘭來作法、咒詛以色列人。……可是摩押王沒有放棄，及後派出了第二批人去請巴蘭作法。這批人的地位更高，人數更多，帶的財物更加豐厚，摩押王還承諾巴蘭：「只要你肯咒詛，你的要求我都會滿足你。」喔！這是不是很吸引呢？這次巴蘭說：「我不會因為財利而違背神，就算摩押王將全部家產都送給我，我也不敢偏離神。」巴蘭這麼看起來是不是忠心又順

服呢？巴蘭接著說：「今晚你們留下吧，等我再問一問耶和華，說不定上帝還有其他的指示給我。」(民數記廿二章)

巴蘭第一次求問時，神不是已經說得很清楚了嗎？不能咒詛只可以祝福！爲甚麼巴蘭還要多此一問呢？難道他認爲神是善變的嗎？神定下的旨意，可以好像人那樣「反口覆舌」嗎？又或者，巴蘭所求的，根本不是神的指引，他只是想等神來配合自己而已。既然巴蘭這麼想去，上帝就說：「如果摩押人再來找你，那你就去吧，不過，你必須按照我的吩咐去做。」

第二天早上巴蘭起來，備好了驢，就跟摩押的官員一起上路。但上帝因巴蘭去而發怒，就派出天使站在路上攔住他。巴蘭和兩個僕人沿路騎著驢時，巴蘭的驢看見天使站在路上，天使手裡拿著拔出鞘的刀，驢就迅速轉身跑進田裡。……這時，上主使那驢說話，牠就開口問巴蘭：「我對你做了甚麼事，你竟然打我三次？」巴蘭嚷道：「你戲弄我！要是我手裡有刀，就宰了你！」驢說：「但我是你一直以來騎的那頭驢呀，我從前對你做過這樣的事沒有？」巴蘭就說：「那倒沒有。」民廿二 21-30(新普及譯本)

看到這裡可能我們會覺得奇怪了！神不是同意巴蘭去的嗎？爲甚麼祂又要爲此生氣呢？而且還派出天使去阻攔巴蘭？上帝是不是不可理喻呢？上帝是不是自相矛盾呢？我們當留心聽聽神說的話，神的同意是有前設的，也附帶了責任。巴蘭卻只聽到一句：「你可以去。」因爲他等的就是這句話。

巴蘭所在的毘奪城，占卜行業非常興旺，而占卜準確與否，將直接影響其收入，所以巴蘭需要尋求靈界的力量來作占卜。他認定耶和華是有能力的神，耶和華可以給他啓示和答案。作爲一個占卜者，巴蘭的神觀是混雜的，面對不同的人，他就會求問不

同的神。他可以對耶和華存敬畏的心，他也可以對外邦神存敬畏的心，這樣的敬虔，跟信仰可以是沒有關係的，因這可能只是出於工作的需要。巴蘭雖口說自己敬畏神，行為上卻帶給以色列人宗教和道德上的敗壞。例如他曾策動以色列人拜偶像巴力，讓以色列人犯淫亂的罪，招來上帝的憤怒，導致以色列人在那場瘟疫中死了二萬四千人。

思想一：上帝的心意真的很難明白嗎？

神第一次對巴蘭說： (民廿二 12) (按中文譯本)	神第二次對巴蘭說： (民廿二 20) (按中文譯本)
1.不可以去！（否定）	1.先看看摩押人是否再來召你！（不確定）
2.不可以咒詛以色列人！（否定）	2.（摩押人再來找你）你就去吧！（不確定）
3.只可以祝福以色列人！（肯定）	3.只可以按照我的吩咐去做！（肯定）

神肯定的，可以做；神否定的，當然就不能做了。在重要的事情上，當遇上不確定時，我們需要等候。但等候不代表拖延，而是在等候中，基於我們對神的認識和順服，再做一個合宜的決定。巴蘭每次求問神，他都說會執行神的命令，現在神出動天使去追擊他，說明巴蘭並沒有真的聽從神的話。神說話，簡單、直接、清晰，「要按照我的吩咐去做」，這總括了神一切的吩咐。如果今天我們也可以清晰地明白神的心意，那麼作為一個精明的智者——巴蘭，他是沒有理由不明白神想他怎樣做的。因此問題出在哪兒呢？這可能出於巴蘭關注的是自己想做的，就是可否賺取豐厚的酬金。他只想知道：我可不可以去摩押？至於神期望他如何做，他就不上心了。

其實，巴蘭去不去摩押並不重要。不去，當然就沒有咒詛；即使是去，巴蘭也可以選擇將咒詛變為祝福。其實去與不去，巴蘭都可以按神的吩咐去行。由此看來神之所以生氣，並不是單純

因為巴蘭選擇去了，而是他選擇與神的吩咐背道而馳。他想服事摩押王。選民「離棄正路，就走差了，隨從比珥之子巴蘭的路。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他卻為自己的過犯受了責備，那不能說話的驢以人言攔阻了先知的狂妄。」(彼後二 15-16)

當需要神的時候，巴蘭或許有片刻的真心，但面對誘惑與誠命之時，他的選擇卻是愚蠢的。這種偽敬虔背後的私心貪婪，神又怎會不知道呢？面對這份虛偽貪婪，神又如何不憤怒呢？所以，神並沒有前後矛盾。

思想二：上帝為何要用一頭驢教訓巴蘭？

天使拔刀三次攔阻巴蘭

上帝話語三次臨到巴蘭

驢三次看到拔刀的天使

巴蘭三次都看不到天使

驢三次避過天使的擊殺

巴蘭三次責打忠心的驢

動物都說人話了，他卻只顧跟一頭蠢驢吵架。危機潛藏在反常之中，巴蘭看不到，因為他屬靈的眼瞎了；巴蘭對神的憤怒毫無警惕，因為他患了屬靈的愚鈍；他滿心滿念想的只是早點完工和早點收錢，他的腦袋裡已經被屬世的名利充斥、堵塞，哪裡還有空暇去察覺屬靈危機呢？

天使斥責巴蘭：「如果不是為了保全你的驢，我一早就殺了你！」聖經是神對每一個信徒說的話，因此不會讓我們讀不懂、難以明白的。難的有時是我們的心會不會好像巴蘭那樣阻擋神？或者，即使我們明知神的心意，也會好像巴蘭那樣選擇性聽取、選擇性順從、選擇性執行？根據聖經記載，巴蘭最終被以色列人用刀殺了。一個智者，最後竟死於屬靈的愚蠢！

神哪，求你試煉我

香港 蘇美靈

陳弟兄想購買一台最新型號的電腦，適逢開學，學生可享受優惠，只要出示學生證便可。陳弟兄想，可否以仍然在學的弟弟名義去買呢？但他爲此事心中掙扎了很久，並覺得不安。

王弟兄信主多年，以爲一生都能遵照聖經教訓生活。他某天在巴士上被人偷去錢包，內有身份證和長者卡，所以不能繼續享受乘車優惠。他發現即使可以購買另一張八達通卡，也不能使用此優惠。他需要申請補領長者卡，但這項申請必須有身份證副本。他突然有個想法：「我可否用舊的身份證影印本貼在申請表上？那麼就不必等到補領新的身份證後才去申請了。」他隨即打消了念頭，才知道自己內心有詭詐的動機。

某教會機構申請固網電話，是由陳姊妹負責此任務的。公司推銷員詢問她會否以個人名義申請，這樣價錢或可便宜三分之一，但陳姊妹覺得這是欺騙電話公司的做法。

李姊妹有一個物業，雖然只有四百多呎，但足夠一個人居住。她的朋友勸她爲何不將單位轉給兒子的名下，那麼她便可以申請公共房屋，然後出租物業，賺取可觀的回報。林姊妹覺得何必要隱瞞自己有物業來欺騙政府呢？

詩一三九 23：「神阿！求你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煉我，知道我的意念。」這一篇詩似乎並非大衛在逃避掃羅王追殺、在曠野漂流時所寫的詩，有人推測這可能是在大衛作王之後，國內太平之時所寫的。他要讚美稱頌神創造的奇妙和神如何眷顧祂手所造的。同時，他求神鑒察他，看看他有什麼惡行沒有。我們每一次紀念主爲我們受死，在聖餐桌前也要自我省察，

否則帶着罪污不配吃主的身和喝主的血。每天私禱時，我們也應省察自己當日的言行，有否得罪人和神，使祂失望和難過了。

除此以外，大衛更求神試煉他，知道他的意念。相信不少基督徒鮮有向神如此禱告，有誰希望終日在試煉中受磨鍊呢？我們喜愛唸主耶穌教導我們的禱文：「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其實，人很多時候是自己進入試探當中，例如明明知道不應該看某些電影或書籍，卻禁不住好奇心而犯了罪。

試問我們有哪個會求神試煉我們呢？在風平浪靜的日子裏，我們很難察覺自己是否能抵擋引誘和試探，只有當我們真正面對來自各方面的試煉和試探時，才會驚覺原來自己心中有詭詐。

耶穌在約一 47 對拿但業的評價是：「他是個真以色列人，他心裏是沒有詭詐的。」神當然看穿了人心底裏的心思意念，當我們面對試煉或遭遇不測時，我們記得約伯說什麼嗎？伯一 21：「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當約瑟受引誘時，他說：「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創卅九 9)中國有句諺語，出自文天祥的正氣歌：「時窮節乃見」，意即當人遇到考驗之時，或在艱難的環境中，可以顯出一個人的氣節。對基督徒而言，我們能否在誘惑中按真理而行正是考驗我們對神的信心。或者當我們看見同職級的同事升職或調到別的部門，能享有更好的福利時，我們心裏是否酸溜溜的，心中反覆自問為何升職的不是自己？詩廿六 2：「耶和華阿，求你察看我，試驗我，熬煉我的肺腑心腸。」這一節經文和詩一三九 23 互相呼應，大衛求神試驗自己，綜觀大衛的一生，他沒有很多日子是在平安、安舒的環境渡過的，相反，他的生活乃是充滿苦難、追殺、嫉妒的。大衛倚靠神的保守，使他成為「合神心意的人」。

化石樹-銀杏樹

香港 陳永康

「〈瑪土撒拉〉活到一百八十七歲，生了拉麥。〈瑪土撒拉〉生拉麥之後，又活了七百八十二年，並且生兒養女。〈瑪土撒拉〉共活了九百六十九歲就死了。」(創五 25-27)

二十一世紀新世紀來臨，由於物質條件豐足，加上醫療科技持續有突破性的發展，百歲人瑞在社會並不算罕見，但相比於聖經創世記壽命最長的〈瑪土撒拉〉，他們的年齡差距就太大了。據記載〈瑪土撒拉〉活了 969 歲，堪稱是超級的〈壽星公〉。你知不知道，其實說到長壽，植物

比人類更厲害？今天讓我向大家介紹在植物王國有〈化石樹〉稱號的落葉喬木樹——**銀杏樹**。它的壽命可達 3000 年以上，故有「千年銀杏」的美譽。銀杏是現存種子植物中最古老的子遺植物，和它同綱同目的所有其他植物都已滅絕，它是現時碩果僅存的子遺植物。

銀杏樹是雌雄異株的喬木，雄樹於每年 4-5 月



開花，雌樹會於 9-10 月結果，它的果實是我們熟悉的<白果>。白果是有藥性的食材，<腐竹白果糖水>是滋潤身體的甜品，因此銀杏又名<白果樹>，是有經濟價值的植物。銀杏樹還有一引人遐想之名稱—公孫樹。由於在自然條件下，銀杏從栽種到結果需要 20 多年，還要耐心再等 40 年後才能大量結果，所以得名<公孫樹>，喻意「公公栽種而孫兒得食」。

對於有科學背景的讀者，可能會有興趣問：「為什麼銀杏樹能如此長壽呢？」最近，天然物科學家研究發現在銀杏樹葉內，含有豐富的植物生化素(phytochemicals)，如具備抗氧化性的黃酮類和一組新結構二萜類<銀杏內脂>(Ginkgolides)的活性物質，這些物質在銀杏樹的生長過程中，能起重要的保護作用，這些化學物質可以幫助它們抵禦各種疾病以及抗旱。

「神啊，你曾試驗我們，熬煉我們，如熬煉銀子一樣。你使我們進入網羅，把重擔放在我們的身上。你使人坐車軋我們的頭；我們經過水火，你卻使我們到豐富之地。」(詩篇六十六 10-12)

上主將堅忍、耐寒和防衰老的能力賦予<銀杏樹>，它可以經歷風霜仍矗立在樹林之中。我們人生路上亦會屢遇磨練，其實當我們接納耶穌為救主時，聖靈已經入住我們的心中，可以陪伴我們奔走充滿挑戰的人生，讓我們昂首迎向歲月的考驗而不懼怕，甚至可以結滿榮神益人的聖靈果子。

* * * * *

心聲

彩袍

- 約瑟的彩衣幾乎使他招致殺身之禍。
- 以利亞的外衣可以行神蹟。
- 浪子的父親給他穿着上好的袍子。
- 財主的紫袍用作炫耀他的財富。
- 我們卻希望在那日身穿白衣，站在神的寶座面前(啓七 9)。

潤物細無聲

香港 林俊鴻牧師

這是一個有關李文斯敦的故事——當他在非洲宣教時，他的祖家英國有一位認識他，但抗拒基督福音的朋友決定到非洲探望他，那朋友很欣賞李文斯敦的為人。大約幾個月後，這位朋友回來了，而他竟然成為了基督徒！身邊朋友都問他，到底是李文斯敦的口才了得，還是他迫著你信了耶穌？他說都不是，並回答：「這段時間與李文斯敦一起生活，看著他怎樣在那裏服事非洲人並帶領他們信耶穌。我雖然未見過耶穌，卻深深知道，如果耶穌在世，一定就是這樣。他一句關於信仰的話都沒跟我說，但我在他身上卻是看到了耶穌。我是清清楚楚地知道，這就是基督信仰，於是我便信了。」

信仰的感化正像杜甫詩句「潤物細無聲」，寒冬過後四處一片枯謝，杜甫描述春雨在不知不覺中滋潤萬物，它不是傾盆來到，而是隨風而至，讓萬物在神的眷顧中得到滋潤，生機盎然。這也正是上帝對今天這個世界的眷愛，大家可能為各地所發生的事感到不安，例如俄烏戰事未平、國際關係緊張，不法的事增多，世界在快速變化中，更催生「權力」與「佔有」，這些事是我們不願意看到的。主耶穌為了世人的緣故，「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將自己完全傾倒，捨身十架，這正是上帝眷愛的彰顯！

一位弟兄住在一幢有背景人士聚居的大廈裏，有一天跟他教會的牧師說：「牧師，我要搬家了。」牧師問他原因，他說：「這大廈另一個基督徒剛搬走了，只留下我一個基督徒，所以我只好走了。」牧師對他說：「弟兄，這大廈已經一片漆黑了，如今連

你這惟一的基督徒也走了，豈不是全然黑了？」當我們感到世界越來越漆黑的時候，正是我們想到主的說話——你們是世上的光，這正是我們能為主發光的時候。黑暗的夜空豈不是需要更多星光閃亮麼？

登山寶訓其中一段：「你們聽見有話說：『當愛你的鄰舍，恨你的仇敵。』只是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這樣就可以作你們天父的兒子；因為他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 43-48) 主耶穌藉著這些說話提醒我們一些訊息：

這是個與敵共存的世界 ——主耶穌說到敵人、歹人，正在告訴我們這個世界的現實，當神容許天使與魔鬼共存的時候，我們知道這個世界也是一樣，好人歹人，朋友敵人，君子小人，都存在我們的生活圈子裡。難道神不可以只留下天使，同時淨化這個世界，只留下好人、君子、朋友麼？無所不能的神絕對可以如此行，但神要我們學習的正是如何與「敵」共存，這個「敵」字不是單指敵人，也包括一切與我們不同的人。當你想消滅敵人的時候，要知道敵人亦可能想消滅你。今天強調的民主，最重要的一環就是尊重，尊重彼此的不同，學習如何與不同的人並存。教會裡亦是需要與眾多不同的人相處的群體，我們教導、提醒和學習的就是如何更好地彼此幫助、鼓勵。我們雖然各有不同，但都是因神的恩典而來，正如主在地上所呼召的十二個門徒，其中有漁夫稅吏、脾氣暴躁的雷子、激進的奮銳黨人、不信主復活的多馬、不認主的彼得，甚至賣主的猶大。這並非叫我們去分辨誰是誰非，我們無須判斷，因為判斷是神的事，這例子乃是叫我們

知道我們雖各有不同，但要學習在神的恩典下互相尊重、愛護，因我們的標準只在神那裏。神的家需要的是更多的接納。如果信徒都是主耶穌寶血所買贖的，都是蒙恩的罪人，我們當省察問問自己是誰，竟拒絕神所接受的人？

這世界仍是神眷顧的——這個世界無論如何不堪，你會發覺它仍是一個神所眷顧的世界。你看，陽光仍然普照，和風繼續吹拂，雨水依舊沛降，看到這一切我們就知道神的眷念從沒減少。神的愛無分彼此，不會只顧念基督徒，只顧念好人，祂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有時我們聽見人作見證說：「我是祂的兒女，祂一定保守我。」其實神保守眷顧所有人，如果一個基督徒在一場意外中倖存，他可以作見證說神保守了他，但不能偏頗地說只有基督徒蒙保守。神正在告訴我們，這個世界縱使如何不堪，如何罪大惡極，到今天祂仍然在保守。亞伯拉罕為所多瑪求情的時候，神如何回應呢？神告訴亞伯拉罕只要那城仍有十個義人，只是十個義人，祂就不會滅絕那城。我們看到世界上幾許罪惡充斥的城市仍然繁榮，就知道神仍眷顧著這個世界。按照今天各國科技、武器的發展，如果全部發生事故，這個世界不知要毀滅多少次了。今天細菌的衍生，再多的醫藥也不能全然幫助患者。因此，我們不得不感謝神的保守，你若知道神的保守，你就會由衷感恩！當我們細想今天自己能夠活著，就會發現這實在是神的恩典！

又一則小故事——美國有一位肢體每早起來都會感恩。他曾感謝神過去一夜的保守，讓他在寒冷天氣中沒有被凍死、沒有被電死、沒有因過度蓋被被焗死，因為這些意外情況並非偶然，而是經常會發生的。忘記哪一位作者說過：「這個世界，在這麼多

罪惡之中，在這麼多人性的殘忍之中，加上科技帶給生態環境的破壞，已經超過了人所能修補的地步。只顧成果不顧後果的文化、人心不可饜足的貪婪和詭詐、更有政治賦予人近乎無限權力的濫用，因此我們仍可以存活，實在當存感恩的心，細思神的保守。」

潤物細無聲 ——當為政者貪權忘義，商者唯利是圖，人只想佔有的時候，我們會感到無能為力，並發現人的力量是何等渺小。我們眼見的是一片漆黑，但這正是那位牧師告訴他的弟兄的提醒——在全然漆黑之中，你就是那唯一的鹽和光。只要有更多的光，才可以讓人在漆黑中找到出路。就如經上記載的，只要有十個義人也可以使這城得救，使上帝依然在保守。我們要盡本份，謹守神的話，活出見證，這個世界需要的是更多忠心的基督徒，成為世上的一點點光，若能收集更多的光就可以照亮周遭的世界。今天很多人仍未認識上帝，但上帝的眷愛仍默默地在滋潤大地，就如祂按時賜下春雨秋雨，使陽光普照、空氣清新，這正是潤物細無聲的表現。我們的本份是按上帝的心意，在生命中顯出上帝的恩典，做潤滑的工作，使更多人得著滋潤。

有一位老人家，他多年來有一個習慣——總是隨身帶著一小瓶油。人問他這有甚麼用處，他便說自己是一個工匠，若見到哪裏生鏽，便為它加一點油。潤物細無聲，只要大家遵行神的旨意，給這世界多一點光，加一點鹽，多一點愛心，多一點禱告，盡你心意為周遭世界做一點事，為生鏽處加點油，無需著意，只要心存上帝，你自然願意安慰失意者，扶助軟弱者。

生命的完全就是學習上帝那一份全然的愛，那份恩及萬人之上帝的愛。滋潤萬物細無聲，願我們作我主手中油，膏抹鏽處成見證。讓我們成為十人中的一個，不叫這城被滅。我們當慎行主話，藉我們的禱告，我們的顧念，我們的愛心滋潤身邊的一切，見證上帝的眷愛。

但以理書大綱

一、作者：

1. 但以理(DANIEL דַּנְיֵאל)意即「神是我的審判」，他是被擄到巴比倫去的青年人，時為主前 606 年，是南國猶大族人(但一 6)，和另外三位青年人一同被太監長亞施昆拿精選到王宮受訓三年。他們被稱為以色列人的貴胄(一 3)。這四個青年人要學會迦勒底的語文，以便將來能侍立宮中(一 5)。

2. 太監長為但以理起了一個巴比倫名字，「伯提沙撒」(BEL-TESHAZZAR)，意即「性命的保護者」。

3. 但以理後來因為能夠為王解異夢，被升為巴比倫省長兼國家總理，並且管理巴比倫一切哲士(二 48)。顯然地他的一生乃是一位重要的「政治人物」，並非一位純粹代神發言的先知，和以賽亞、耶利米等純粹代神發言的先知不同。但他後來作過異夢(七章)，見過異象(八章、十章)。又蒙天使指示他記錄將來的事(十一、十二章)，因此他也稱為先知，連主耶穌也以先知稱他(太廿四 15)。

4. 但以理是三朝大臣。1.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王朝。2. 伯沙撒王朝(五章)。3. 瑪代波斯聯合王國大利烏王朝(六章)。後來這聯合王國被希拉帝國軍隊所滅，但以理預知其事(八章)，有人猜想他可能在希拉軍隊入侵時，已離開世界(十二 13)。他作大臣約有 60 年之久，去世時可能是 90 歲左右，是一個長壽而蒙福之人。

不過以斯拉書八章 2 節提及但以理是以他瑪家族的子孫，以他瑪是亞倫的兒子，是利未人(代上廿四 1-2)。以斯拉說但以理也在那 150 個出巴比倫回國的人當中。如果這個但以理與但以理書的作者同為一人的話，那麼但以理並非在巴比倫去世，乃是一同回到祖國，在重建聖殿的聖工上有份。但以理書九章是但以理

的長篇祈禱，因為猶大人已在巴比倫七十年，七十年已滿，但以理求神憐憫，使選民早日返回重建聖城(九 2、25)。尼希米書十章 6 節也提及但以理之名。

不過並無任何旁證可以證明以斯拉書和尼希米書所提及的但以理與作者同為一人。如果他的政治生涯止於大利烏王的王朝，則他也十分有可能與以斯拉等一同返國，安享晚年了。

二、書名

1. 但以理書在中英文聖經的編排是舊約的第 27 卷。

2. 它是在 16 本先知書中的第四卷。

3. 但以理與以賽亞、耶利米、以西結三書被稱為四大先知書。前三先知書因其篇幅之長而稱為「大先知」書，但以理只有 12 章，但因其預言的重要，亦被稱為「大先知」書。其實在神面前，先知並無大小之分。

4. 但以理書是猶大人被擄時的作品，與以西結書、以斯帖書相同，是寫在被擄七十年的時期中(代下卅六 21，耶廿五 11-12)。

5. 在猶太人的舊約聖經中，但以理書是與詩、箴、傳、歌等文學性作品同列，而且排在以斯帖記之後。

6. 七十譯本把但以理書視作先知書，排列在以西結書之後，因此中英文聖經也依照此種排列也。

三、語文。舊約聖經是用希伯來文寫成，本書卻兼用希伯來文及亞蘭文，其次序如下：

1. 一章至二章 4 節上，用希伯來文。

2. 二章 4 節下至七章 28 節，用亞蘭文。

3. 八章至十二章再用希伯來文。亞蘭文即巴比倫人所通用的語言，一直到主耶穌時代。亞蘭文成為中東一帶各地通用的語言，耶穌和當時的猶太人都是採用亞蘭語。但何故但以理書當時會用

兩種文字，解經家有不同的推測，事實上除了但以理本人才知其故外，一切的推測只是推測而已，不過二章至七章是與當時統治的國與民有關，用亞蘭文撰寫，目的是使當地的人士也可閱讀。亞蘭文又稱為迦勒底文(一 4)。不過迦勒底人只是亞蘭人較強大的一族而已。

四、著書時地

1. 本書著於巴比倫，應無疑問。

2. 著書時間。如果但以理當時記錄他的見聞，則一章至六章的史實應在主前 620 至 550 年之間。

本書一向被聖經批評家所攻擊，因本書後六章所說的預言在 300 年後一一應驗，因此他們認為本書是在主前 200 年左右，可是這種不信派的言論，基於不信神對古人的「直接啓示」，所以他們的推測，不足憑信。

五、主題

本書因為分為歷史與異象兩自然分段之故，所以有兩種不同的主題。

1. 國家興衰之權，最後操諸神手。

2. 神預知未來各國的戰爭與應受的審判。

本書是「外邦人的時期」的手冊。外邦人權力的先後次序如下：

①巴比倫。 ②瑪代、波斯。 ③希拉及其後的四國。

④羅馬帝國。 ⑤羅馬分為東西羅馬。 ⑥地中海十國聯盟。

此外，加上最古的埃及與亞述則為較古的外邦權力。因此外邦人的權力有七，即埃及、亞述、巴比倫、「瑪代、波斯」、希拉、羅馬、東西羅馬。啓示錄十三章 1 節所記的怪獸有「七頭十角」，實暗示七個外邦權力和未來的地中海十國聯盟而言也。

六、分段

分段一。分爲歷史與預言兩段。

1. 三個王朝的歷史，其中有六件事發生，五件事與但以理有關，另外一件事與但以理三友有關(一章至七章)。

2. 但以理所見的異象與所聽的預言，包括三個異象(七、八章)和四種預言(八章至十二章)。

分段二。以每一章的大意分段。

1. 但以理與三友被送入宮受訓(一章)。2. 但以理爲王解夢(二章)。

3. 但以理三友不拜巨像(三章)。

4. 巴比倫王因驕傲被罰如牛(四章)。

5. 神警告伯沙撒王(五章)。

6. 但以理被扔在獅子坑而不受害(六章)。

7. 但以理在異象中看見四獸(七章)。

8. 但以理在異象中看見二羊鬥爭(八章)。

9. 但以理爲七十年期滿而祈禱(九章)。

10. 二魔君的鬥爭(十章)。11. 南北王的鬥爭(十一章)。

12. 末世的預言(十二章)。

分段三。以但以理的名字涵義分段，但以理意即「神是我的審判，其意即「神爲我施行審判」。

1. 巴比倫的屬世風俗受審判(一章)。

2. 巴比倫的哲士受審判(三章)。

3. 比倫王崇拜金像之事受審判(三章)。

4. 巴比倫王的驕傲受審判(四章)。

5. 巴比倫王的褻瀆受審判(五章)。

6. 不敬神的官長受審判(六章)。

7. 一切反對神的國家均將受審判(七、八、十、十一章)。

8. 以色列人受七十年的審判應予結束(九章)。

9. 末日的審判(十二章)。

神愛世人(世世代代)

香港 林則榮牧師

「我要與你並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我的約，作永遠的約，是要作你和你後裔的神。」(創十七 7)

申五 10：「愛我守我誠命的，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

使徒保羅在世上傳福音時，對他一位學生徒弟特別愛護，他用心教導他有關耶穌的生平事蹟、教訓，包括祂與十二位門徒一起生活至被釘上十字架，三天後復活等事情。這位學生名為提摩太，保羅在書信中稱他為「我親愛的兒子提摩太，願恩惠憐憫，平安從天父和我們主基督耶穌歸與你。」(提後一 2)

保羅稱：「我感謝神，就是我接續祖先用清潔的良心所事奉的神，祈禱的時候，不住的想念你，紀念你的眼淚，晝夜切切地想要見你，好叫我滿心快樂，想到你心裡無偽之信，這信是先在你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尼基心裡的，我深信也在你的心裡。」(提後一 3-5)原來提摩太是第三代信徒，保羅知道提摩太信仰根基深厚，可以傳講耶穌的事蹟，而且不會搖動，能一心一意去傳福音。

保羅很敬佩提摩太的外祖母羅以，因她用信心敬拜神，更教導她的女兒友尼基帶領提摩太認識神。提後三 15：「並且知道你是從小明白聖經，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

保羅知道提摩太可堪造就，就把他交給路司得的當地信徒。保羅更為提摩太按手，使他接受恩賜(提後一 6)。保羅三次在海外傳道時，提摩太也有同行，保羅在傳福音工作上甚重用提摩太。在當時教會改革和勉勵信徒的福音工作都與提摩太一起去事奉。

提摩太在路司得長大，這個小城位於羅馬管轄下的加拉太行省。提摩太的父母生於信仰不同的家庭，他的父親是希臘人，母

親友尼基和外祖母羅以是猶太人(徒十六 1)。友尼基和羅以教導提摩太認識希伯來語經卷和基督的道理。提摩太衷心接受這些教導，所以保羅書信中證實這一點「想到你心裡無偽之信，這信是先在你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尼基心裡的，我深信也在你的心裡。」(提後一 5)

今年我和內子代表教會為先人獻花，在整理教會會友冊時，發現教會有一個四代人的家庭。教會已由在何文田的佈道所發展成現今的保羅堂。這讓我回憶到年少時，我已認識他們由第一代至第四代。第一代潘師太是婦女部團契的姊妹，第二代是她的媳婦潘師奶，潘師太的兒子潘伯是在後期才信主的。她們的第三代是潘師奶的四名子女。第四代則是一位男孩，她們四代樂也融融地在保羅堂聚會、事奉神。

弟兄姊妹們，如果你現今是第一代信主的，希望你能用心教導你的兒女認識神，神必賜福與你和你的家。與此同時，我更鼓勵大家向你上一代未信主的父母傳講福音，讓他們也認識我們這位又真又活的神，並得著永生。

* * * * *

默想
以賽亞書

第六十四章 求神息怒的認罪篇

編輯部

本章分為三大段，表示耶和華與以色列人的關係。

一．求神降臨，使敵震驚（1-3 節）

這段經文描寫耶和華偉大情況。

因為神曾行人們意料之外和可畏的事。

神如何從天降臨呢？天會破裂自動打開，然後耶和華才能下來，人們當然十分害怕，因為看到諸山震動，像火把乾柴燒起之時的情形，又像裂火把冷水燒開而滾出來的樣子。使列國在神面前震驚，不知所措。想不到神從天下降時如此可怕。1—5 上。這是先知以賽亞向神發出的祈求，也代表他的願望，就是神從天降臨。古時耶和華曾經多次向以色列人顯現，情況是非常可怕，當時有雷聲有閃電（出十九 16、描述這個情況），先知以賽亞懇求神照樣向他們顯現，目的是把祂的榮耀彰顯出來。在舊約聖經，神的顯現通常有火（出十九 18），目的是使列國知道神的名字，使他們懼怕。這些事人未曾看到和聽見，“未曾”此詞出現三次。先知發出一個不必回答的問題。有什麼神向等候祂的百姓行大事？答案明顯是沒有。

二．自認不潔，神掩面不顧（4-7 節）

祂迎接這些行義紀念祂道的人，當時世上的人都污穢不潔（4-7 節）像樹葉，經風一吹葉子都被吹走一般，一些人自以為義，但都被神看為不潔，好像全世界是一個巨大的廢物堆。

5 下—7 這一段和前面是一個對比，先知在此代表以色列人向神認罪，我們有這一位大而可畏的神，我們竟然犯罪，這裡先知發一個不必回答的問題，我們還能夠得救嗎？答案是我們不能夠得救。

這段聖經用了許多比喻，我們像是不潔的人，即使我們有義，這些不過是污穢的衣服、枯乾的葉子，可以被風吹去，無人求告神的名，或是抓住神。“奮力抓住”，是非常生動的形容詞，好像（2、2；6、6）無人（7、7）。

三·求神息怒，神仍爲父（8-11 節）

這裡說：「我們與神的關係」。求神息怒理由是：

- 1·你仍是我們的父。
- 2·我們是泥，你是窯匠。
- 3·我們都是你手的工作。
- 4·我們都是你的百姓。

這裡有三次說「求你」。

- ①求你不要大發震怒。
- ②也不要永遠紀念罪孽。
- ③求你垂顧我們。

以下說出他們當時的災難：

你的聖邑變爲曠野。錫安變爲曠野。耶路撒冷成爲荒場。聖殿被火焚燒。求耶和華看顧，他們有這許多災難。你還忍得住嗎？你仍靜默使我們深受苦難嗎？這兩次對神的求問，如何回應呢？似乎希望神施慈愛，赦免拯救他們。他們所羨慕的美地都已荒廢。神看到他們這一切的災難豈能忍心呢？在五十六章和六十五章有美好的答案。

8-12 節，這裡先知再向神懇求。神是他們的父，表示提醒神。仍然：你是我們的窯匠，是你精心的傑作，你生了我們，又用了許多心思在我們身上，求你不要大發震怒，也不要紀念我們的罪，我們是你的百姓！

抗戰南下的宗派教會一 播道會及宣道會（2）

香港 李金強

二十世紀上半葉為中國內憂外患的苦難時代，其中八年抗戰（1937-1945）及國共內戰（1945-1949）的爆發，全國陷於水深火熱，戰亂難民流竄避禍，南天海角為英國殖民地之香港，即為國內難民避亂之地。時在華教會亦於抗戰時，教牧信徒相繼南移，至內戰後尤甚。上文播道會即於抗戰時南下香港，已於前述。而國內宣道會亦於此時及內戰後，先後南下香港避亂，從而建立香港宣道會，使該會的福音事業得於香港大放異彩，此即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及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的建立。後者乃由廣西宣道會南下而成立者，並將梧州建道聖經學院及宣道書局復辦於香江，宣道會由是在港成為別樹一幟的宗派教會。

宣道會創辦人為宣信博士（Albert B. Simpson, 1845-1919），出生加拿大，原屬蘇格蘭長老會，在多倫多接受神學培訓，至美國紐約宣教，深受奮興佈道家芬尼（Charles G. Finney）、慕迪（D. L. Moody）及聖潔運動的影響，具有強烈追求屬靈生命及宣教海外的異象。於 1887 年創立基督徒聯盟（Christian Alliance）及福音宣道聯盟（Evangelical Missionary Alliance），為從事國內及國外佈道的機構，並於 1897 年將二者合併而成宣道會（The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以跨宗派信心差會（Faith Mission）的方式，進行宣教，尤重對未聞福音的「未得之地」（regions beyond）宣教。宣信早對中國具有宣教異像，1887 年已親訪中國和越南。該會最早於安徽蕪湖開教，由於重視「未得之民」（Unreached People Groups）的福音傳播，故早已成立差會。對內地的廣西、貴州、

山西、甘肅、內蒙等工場，最爲重視，因前此歐美傳教士宣教，均集中於沿海沿江地區，故先後差派宣教士前赴上述各省開基。然而，上述各省，地處內陸，政治混亂，社會經濟落後，宣教不易，至爲辛困。但最終能於廣西取得成績。於廣西梧州、桂林等 16 個縣市，建立 65 間教會宣教，且開辦建道聖經學院（1899），培訓宣教人才。繼由翟輔民（R. A. Jaffra, 1873-1945）創辦宣道書局（1911），出版《聖經報》，以文字佈道。翟牧及後至印尼宣教殉道。廣西由是成爲宣道會華南之總部。而九龍塘中華基督教宣道會（以下簡稱「塘宣」）及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均源於廣西宣道會。

1930 年廣西梧州宣道會傳教士貝光道牧師（Paul Bechtel），原爲印刷商人，信主後來華傳教，負責宣道書局印刷工作。時因患肺炎南下香港休養而留港，於巴芬道成立宣道會兒童宿舍，用以照料傳教士的子女。及至日本侵華，得見該會信徒南下香港避難，1940 年 12 月貝牧遂租用金巴倫道 25 號車房，創辦廣西宣道會香港分堂。並得自上海南遷香港嘉林邊道之伯特利神學院學生宋彼得、朱建磯及丘育靈協助，分別以中英文崇拜。1941 年 12 月 25 日香港爲日軍所侵淪陷，貝牧被日軍囚於赤柱集中營，熱心會友暫借九龍塘學校聚會，成立自立教會。並由丘育靈爲主任傳道，戰後定名爲基督教中華宣道會，實行三自。至 1950 年向港府立案，取得法團地位，起而建堂，購得窩打老道及蘭開夏道交界地段，至 1954 年建成新堂。隨即成立佈道部，至九龍、新界各地宣教，相繼設立分堂。此後以辦學傳教爲策略，在學校成立分堂，1955 年成立九龍塘宣道小學，至今共開辦中小學、幼稚園及國際學校 16 所。港九新界 26 所堂會、會友 5,000 人。至 2022 年 8 月 1 日

並成立聯會，由於該會由華人自理，不屬美國宣道會，故以中華為名。

至於香港宣道會，乃因 1949 年新中國成立，不容歐美傳教士留華宣教，內地宣道會傳教士相繼南下香港，留港期間，目睹國內大量難民滯留港九各地，遂以香港為「新工場」。其中劉福群牧師（William C. Newbern, 1900-1972）將梧州建道聖經學院於長洲復校，是為今日香港著名的建道神學院，劉牧因而被譽為「香港建道之父」。而宣道書局亦在港復辦。時南下傳教士在塘宣協助下，向難民宣教，並於難民集中留寓的調景嶺，建立調景嶺堂，吸納難民成為信徒，會友漸多。自五十年代起在西差會及建道神學院畢業生的共同協力下，努力開荒墾植，先後建立北角堂、荃灣堂、筲箕灣堂、葵涌堂等，其時並以新界為發展對象。至六十年代，改以港、九市區開設新堂，如深水埗堂、觀塘堂、宣恩堂等，皆利用徙置區開辦天台小學而建堂，此為其時本港教會，均用辦學建堂宣教策略之推行。至 1959 年成立香港區聯會，聯繫各堂。西差會又與本地堂會實行中西合作的教會增長計劃，並以新市鎮及屋邨的社會福利設施，作為植堂對象。自 70-80 年代先後建立華基堂（華富邨）、黃竹坑堂、麗瑤堂等共 16 所堂會。至 1990 年更成立「香港宣道會社會服務處」，藉社會服務及宣教事工兩者並駕齊驅，事工日漸發展。1993 年成立香港宣道差會，發展海外宣教事工，該會遂見壯大，至今香港區聯會轄下之堂會共 112 間。就辦學而言，除建道神學院外，尚有中小學 4 所、幼稚園 10 所、幼兒學校 6 所。而社會服務則有長者中心 6 所、兒童成長及支援中心 1 所、家庭服務中心 7 所、青年中心 1 所、自修室及中心 9 所、社區服務中心 9 所。（作者任教於浸會大學歷史系）

〈鯨 落〉

香港 梁浩文

「……又對他們說：也要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飛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創一 28)

一個在香港水域自由自在生活的布氏鯨 (*Balaenoptera brydei*)，幸福地在靜靜的海灣稍作休息，可是這次休息卻是永久的安息了。身體型龐大的布氏鯨看來很兇猛，但更強的生物也不能敵過死亡。當牠生病或在一個不熟悉的地方活動時，不但沒有適當的空間休養之外，更吸引更多人去“探病”。牠...終於歇息了。

在這次事件中，牠在香港水域範圍內，一些海洋生物組織包括海洋公園、政府部門、研究鯨魚的學者等可以保護牠，或讓牠療傷後再回到大海，或者可以增加牠的存活率。例如：

- ✓ 定期檢測鯨魚附近海水的水質變化
- ✓ 調查周遭其他海洋生物的分佈
- ✓ 預測海流的路徑看有否污染物影響其存活
- ✓ 評估影響鯨魚存活的因素，例如食物是否足夠
- ✓ 派獸醫用麻醉方法，檢查牠的身體及實施治療
- ✓ 臨時加建防鯨網保護
- ✓ 圍封牠的活動範圍，好像海魚養殖方法
- ✓ 參照一些外國的慣例，如菲律賓保育鯨鯊群觀光
- ✓ 聘請專家探討如何施救
- ✓ 國際非牟利組織例如綠色和平可提供顧問意見

但是在這半個月中，完全沒有聽聞有以上的舉措，只是知道遊客租遊艇去拍照和“觸摸”鯨魚，導致有船隻打傷了魚身，可想而知，我們的保育意識十分薄弱；縱使牠不是香港本地種，但也是一個海洋成員，有其生態作用。不過鯨已死矣，這事能否提醒公眾保育的重要性，不只是紙上談兵，這樣才不會使牠枉死。人類怎能配得上是稱職的管家呢？

聽信福音，必得永生

路十38-42

香港 李志剛牧師

一、引言

耶穌在伯大尼探望馬大和馬利亞，從死裡復活的拉撒路是她們的弟弟。馬大和馬利亞接待耶穌的過程上有顯著不同的心境和表現。姐姐忙於以餐飲膳食接待耶穌，而妹妹則坐在耶穌腳前聽祂講道。在此我試用中國傳統接待客人的態度作分析。馬大可說是以「民以食爲天」或「民以食爲先」作招待原則。日用飲食相當重要，是我們日常生活的根本。中國人，尤其是廣東人，見面時最常問的一句就是：「你吃飯了沒有？」可見「食」有多重要。耶穌既是貴賓，就必須好好招待祂，爲祂準備上好菜肴，這是禮貌的表現，亦是人之常情。馬大很忙，忙得要叫妹妹幫忙。耶穌也曾招待人，對象分別有五千多人和四千多人；耶穌也很好客，在婚宴變水爲酒，因此我們不可說招呼飲食不重要。創世記記載亞伯拉罕殷勤接待三位天使，從而得著喜訊，兒子以撒於得到喜訊後的第二年便誕生。

二、生順死安與真正的福分

馬利亞懷著「朝聞道，夕死可矣」的心態接觸耶穌。這句出自《論語》的話的意思是明白「生順死安」，能聽到真道已是人生無憾。每個主日，上帝的話語讓我們「朝聞道，夕死可矣」，有「生順死安」的心。我們不用懼怕死亡。我認識一位已故牧師，他生前曾分享自己對神說：「主啊，我會一直工作直至你叫我停止。若你不再要我工作，就把我接回天家吧。」最後他走得很輕鬆。我們不要把世界看作監牢，也不要把工作看作苦差，藉著聽

道，我們就可以把一切轉化為喜樂。

耶穌清楚指出「馬利亞已經選擇了那上好的福分，是沒有人能從她奪去的。」(路十42)這福分是甚麼呢？詩十六5 說：

「耶和華是我的產業，是我杯中的福分；我所得的，你為我持守。」

「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但神是我心裡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詩七十三26)

「耶和華是我的福分；我曾說，我要遵守你的話。」(詩一一九57)

「耶和華啊，我曾向你哀求。我說：『你是我的避難所，在活人之地，你是我的福分。』」(詩一四二5)

這裡強調上帝是我們的福分，我們離開了上帝就沒有福分可言。福分不是指富裕或安舒，而是指上帝本身。我們雖各有不同背景和遭遇，但要知道上帝是我們的福分，祂為我們持守，祂是我們的力量，是我們的避難所。

三、永生福分的追求

律法師試探耶穌，問耶穌要做甚麼才可承受永生(路十25)。當時的猶太人經常討論永生，這是他們熱切追求的福分。福音書亦記載，「耶穌剛上路的時候，有一個人跑來，跪在他面前，問他：『善良的老師，我該做甚麼事才能承受永生？』」(可十17)另外，尼哥德慕夜裡見耶穌，耶穌回應說：「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約三1-4)換句話說，人必須重生，才能得永生。雖然聖經沒有記載，但尼哥德慕大概也是問耶穌如何才能承受永生。隨後耶穌說：「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生。」約翰福音四章中記載，耶穌曾與撒瑪利亞婦人對話，耶穌從日常生活的水引伸到活水，而活水正是喻指永生。耶穌說：「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

且得的更豐盛。」(約十10)

基督信仰是生命的信仰，我們當思考如何承受永生。我們所求的不同於世界所求的。日用飲食固然重要，不然主禱文也不會提及，但我們不可忘記當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因在主禱文中所顯示的次序也是如此。基督徒的人生要有先後次序，並要分辨出主要和次要的生命課題。

四、信耶穌得永生

人如何可得永生？就是基於對耶穌的信心。那人問：「善良的老師，我該做甚麼事才能承受永生？」提問者應該是位青年官。耶穌回答：「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沒有善良的。」簡單來說，意思是人只有藉上帝才能得永生，永恆的生命在上帝裡面。另一層意義是「你稱我為善良的，而我配稱善良」，耶穌巧妙地回應自己正是神，同時是永生之源。因此，我們尋找永生，要以耶穌為出發點。耶穌教導青年官「變賣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然後來跟從我。」(參可十17-22)要得永生，我們先要承認耶穌基督是神，及後更要跟從祂。否則「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十四6)到父那裡的意思，也就是得永生。

跟從耶穌，條件是明白耶穌是誰，並且信靠祂。彼得曾說耶穌是上帝的兒子，是基督，但要「明白耶穌是誰」是否就是知道這兩個稱呼如此簡單呢？耶穌說：「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被長老、祭司長和文士棄絕，並且被殺，第三天復活。」(路九22)耶穌共三次預言自己的受難和復活(參可八至十章)，復活後亦重複提及祂受難和復活的訊息，因這訊息正是福音所在，是基督信仰的關鍵。哥林多前書清楚說明：「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最重要的就是：照聖經所說，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

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林前十五3-4)

馬利亞聽耶穌講道，聽的也是這福音的內容。祂為我們的罪而死，復活證明祂是上帝的兒子，我們可跟從祂，得永生。馬可福音記載，「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親、母親、〔有古卷添妻子〕兒女、田地的，必要得著百倍，並且承受永生。」(太十九29)那位青年官很富有，當他聽到要捨棄所有財富時，就嚇得臉色大變，憂愁地走了。耶穌呼召我們捨己和撇下一切，這才是真正地跟從祂。我們確實要放下一切來追隨耶穌。舉例說，當一個人病得要死，他固然要看醫生治病，但最重要還是把健康和生命交托給主。上星期，我和師母到書展去，期間師母接到訊息，說巴士失事，司機死了，教友受傷送院。我用手機寫了禱文發給對方，一會兒就接到教友出院的消息。我親身經歷上帝的奇妙。當我們面對人生種種，當怎樣倚靠主呢？耶穌教導我們要好像馬利亞那樣，選擇上好的福分。

我們要學馬利亞安靜地領受主的道理。後來，馬利亞更打破玉瓶，把真哪噠香膏澆在耶穌頭上膏抹祂，我們又能學習她那樣如此珍視耶穌嗎？

五、結語

我們相信耶穌為我們受苦、受死、復活，這就是福音的核心訊息。耶穌又說：「凡為我喪失生命的，要得著生命。」(太十39)讓我以一個事例說明。基督教在唐朝傳入，最初時被稱為景教，元朝時演變為也裡可溫教，「也裡可溫」是「evangelical」（福音）的譯音。文獻記載，信耶穌的人叫「福分人」。今天，我們聽道也是福分，我們是有福的人，因為有主耶穌基督，上帝就是我們的福分。

專為主用的毛驢

（馬可福音十一章 1-11 節）

這只毛驢，是專為主所用，有幾點值得我們學習：

一、從來沒有人騎過牠，可以說牠沒有見過世面，亦可說牠不知天高地厚，簡單說來，牠沒有被世上的罪惡所污染，主有計劃要用牠，而且是頭一位要騎著牠的人。

二、牠站在十字路口，但牠是栓在門外的，路上的人都可以看見牠，那是很危險的，如果被惡人帶走，那就更危險了。但如果被善心人帶牠走，那就好了。

三、有人關心牠，站在牠旁邊，當耶穌的門徒來要把牠帶走之時，有些人問為什麼要把牠帶走，門徒就照著耶穌所說的話：「主要用牠。」那些人便不作聲了。

四、主要用牠，主耶穌是第一個使用這只毛驢的人，而且要使牠分享主將有的榮耀，當那些人讓主的門徒把牠帶去之時，門徒對他們說：「主要用牠。」似乎那些人也知道門徒所說的「主」是誰，就讓他們把那只毛驢帶去了。

當主耶穌騎上這只毛驢之後，走在眾人鋪在地上的衣服及樹枝上，也聽見眾人向主歡呼「和散那，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慢慢的走進耶路撒冷。

相信後來這只毛驢被人帶回主人家時，那家的主人一定覺得同享榮耀。許多人帶著毛驢去作一些無價值的苦工，但這一隻毛驢以後一定被主人所愛護，時常會對人說：「耶穌是第一位騎牠的人。」

今天，許多青年人在教會中長大，沒有見過世面，站在人生的十字路口，有人關心他們嗎，他們是否會被主所用，分享主榮，在地若天呢？你家中的青年人是否也會為主用，而不被沾染世俗呢？

第八十一首

合乎主用

81

MEET FOR HIS USE

John E. Su

1959 Rajang River, Sarawak 砂拉越拉讓江中

蘇佐揚

John E. Su

G 3/4

5 | 5̣. 6̣ 7̣ 1̣ | 1̣ 7̣ 5̣ | 4̣. 4̣ 3̣ #2̣ | 3-3 | 5̣. 5̣ 4̣ 3̣ |

一、橄欖不壓成渣，怎能變膏油？葡萄不入酒
二、你若進入神旨，先被人趕走，麥粒必須死
三、金子不經烈火，怎能成精金？樹木不經風
四、紅海面前有路，約但需橋，主手逐步帶

3̣ 6̣ 6̣ | 1̣. 1̣ 7̣ 6̣ | 2̣ - #2̣ | 3̣. 3̣ 7̣ 2̣ | 2̣ 1̣ 1̣ |

一、醉，怎能變好酒？香膏不經打破，香水
二、去，百倍增才豐收，你欲不合主使，用水
三、雨，怎何能扎根，深修竹須被斬，創，才
四、領，何必要心焦？忠心目目前任，務，順

4̣. 4̣ 5̣ 1̣ | 6̣ - 6̣ | 5̣. #4̣ 5̣ #4̣ | 3̣ - 6̣ 6̣ | 1̣. 7̣ 6̣ 7̣ | 1̣ - ||

一、氣怎外流？自我完全粉碎，主旨好尋求，
二、要到缸口，不敢自定路程，主走在前頭，
三、能當重任，忍耐就是力量，苦難潔我心，
四、服最重要，隨主如何使用，主恩實奇妙。

餵土 LICK / BITE THE DUST

香港 蘇美靈

詩七十二 9：「住在曠野的，必在他面前下拜。他的仇敵，必要餵土。」

聖經首次提到「吃土」記載在創三 14。魔鬼利用蛇引誘始祖夏娃，結果全都被神懲罰，始祖被趕離開伊甸園，亞當要汗流滿面，才得餬口，夏娃要在生產上受苦楚，而蛇要用肚子行走，終身吃土。在眾多的動物中（尤其是肉眼看得見的），所有蛇類是「吃土」，牠們的身軀在土上滑行，其他動物都有兩足、四足或多足行走在土上。首次記載「餵土」是所羅門王的禱文，他祈求上主使他身爲一國之君要按公義、公平治理他的子民（詩七十二 9），如此，他鄰國的人都要向他俯首稱臣，而他的仇敵必要餵土。以賽亞書四十九章 23 節所提到「他們必將臉伏地，向你下拜，並餵你腳上的塵土」，也是描繪以色列國必在列國中稱雄，其他民族必降服在他們手下。

LICK/BITE THE DUST（餵土）原意解作倒在刀下，面向泥土，在戰爭中受了傷，不能站起來，慘敗，甚至傷亡慘重。在戰爭的場面，多會看見陣亡的士兵倒在沙場上，屍橫遍野，慘不忍睹，武器四散，血流成河等等。這諺語現今解作卑躬屈膝，降服在強大的征服者之下，俯首稱臣，失敗，被侮辱，抬不起頭來。

1. The headmaster hopes that the new programme would not bite the dust for insufficient funding.
2. The CEO will resign after this scandal rather than biting the dust.
3. Having been the president for three decades, he was forced to bite the dust during the recent election when he suffered a humiliating defeat.

256 期

目錄

- 01 四福音手冊/編輯部
03 誰有資格講道?/編輯部
04 猶太戰記
08 奧古斯丁對亞當犯罪的看法/編輯部
12 伯大尼乃是受苦之家/蘇佐揚
13 多馬就是低土馬/蘇佐揚
14 「和散那」群眾曾轉變為「釘他十字架」群眾嗎?/蔡訓生
18 蠢驢與智者/吳少利
22 神哪，求你試煉我/蘇美靈
24 化石樹-銀杏樹(Ginkgo biloba)的傳奇/陳永康
26 潤物細無聲/林俊鴻
30 但以理書大綱
34 神愛世人(世世代代)/林則榮
35 求神息怒的認罪/編輯部
38 抗戰南下的宗派教會-播道會及宣道會(2)/李金強
41 <鯨落>/梁浩文
42 聽信福音，必得永生/李志剛
46 詩歌介紹
48 舐土 LICK / BITE THE DUST/蘇美靈

封面圖：銀 杏

天人社自從 1937 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除了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贈閱) 之外，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鐳射唱片(請參閱信封底刊出的出版物)。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

奉獻或購書：支票(本港讀者)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或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奉獻可直接存入香港恒生銀行戶口：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 2G 黃埔唐樓 A 座 1408 室(電梯按 13 字樓)

通訊地址：香港尖沙咀郵箱 95421 號 電郵：weml@weml.org.hk

電話：(852)-23637013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四，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